



---

## 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9

###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预算

####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扬·彼得·亚雷姆丘克先生（波兰）

#### 一. 引言

1. 第五委员会先前在议程项目 119 下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见 A/54/508 及 Add. 1 和 2 号文件所载委员会的报告。
2. 委员会在 2000 年 6 月 2 日第 74 次会议上继续审议这个项目，特别是常年活动在方案预算中所获得的待遇与使用应急基金之间的关系问题。委员会审议这个项目时所作的发言和提出的意见参看有关的简要记录（A/C. 5/54/SR. 74）。
3. 委员会进一步审议这个项目时，面前有秘书长关于常年活动在方案预算中所获得的待遇与使用应急基金之间的关系的报告（A/C. 5/52/42）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53/7/Add. 9）。

#### 二. 对决定草案 A/C. 5/54/L. 84 的审议

4. 在 6 月 2 日第 74 次会议上，就这个项目进行非正式协商的协调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介绍了一项题为“常年活动在方案预算中所获得的待遇与使用应急基金之间的关系”的决定草案（A/C. 5/54/L. 84）。他是代表主席提出这项决定草案的。
5.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定草案 A/C. 5/54/L. 84（见第 6 段）。

###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 常年活动在方案预算中所获得的待遇与使用应急基金之间的关系

大会决定推迟到第五十五届会议续会才审议常年活动在方案预算中所获得的待遇与使用应急基金之间的关系问题。

---